

衛生福利部公務人員協會第五屆第一次臨時理事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年6月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1時

地點：衛生福利部衛福小棧

主持人：李理事長美珍

出席人員：

紀錄：江佩耘

張常務理事玉霞、楊常務理事璧華、王理事宗曦、任理事茹英、呂理事秀樺、林理事澤揚、姚理事惠文、陳理事淑華、許理事朝凱、許理事哲綸、劉常務監事慧心、楊監事明隆、宋候補理事雨芹、陳總幹事依平、賴會計幹事韋如、張行政幹事曉蓓、江文書幹事佩耘

壹、 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 報告事項

案 由：本會李理事長美珍預計於112年7月10日辦理退休，其理事遺缺依規定由候補理事宋羽芹遞補案。

決 定：洽悉，報請銓敘部及衛生福利部備查，並更新網站資訊。

參、 頒發理事證書。

肆、 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有關本會第五屆常務理事選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一、 依據本會章程第16條第4項規定：「理事長、常務理事出缺時，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。」

二、 本會常務理事兼理事長李美珍預計於112年7月10日辦理退

休，故於本次會議提出常務理事補選事宜，俾利進行理事長補選。

三、選舉方式：由選舉人(理事)互選之，選出常務理事1人。

四、選舉結果之產生：依章程之規定，按得票數高低順序排序，選出常務理事1人。得票數相同時，以抽籤定之，如當選人未到場或雖在場經唱名三次仍不抽籤者，由會議主席代為抽定。

五、本次選出之常務理事，任期自112年7月10日至112年11月30日止；並報銓敘部備查。

決議：常務理事1人補選案，經票選結果由最高票王宗曦當選常務理事，報請銓敘部及衛生福利部備查，並更新網站資訊。

案由二：有關本會第五屆理事長選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會章程第16條第1項規定：「理事會置常務理事三人，由理事互選之，並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一人為理事長。」及同條第4項規定：「理事長、常務理事出缺時，應於一個月內補送之。」

二、本會理事長李美珍預計於112年7月10日辦理退休，故於本次會議提出理事長補選事宜。

三、選舉方式：由選舉人(理事)從候選人(常務理事)選出理事長1人。

四、選舉結果之產生：依章程之規定，得票數最高者擔任理事長。

五、本次選出之理事長，任期自112年7月10日至112年11月30

日止；並報銓敘部備查。

決議：理事長1人補選案，經票選結果由最高票楊璧華當選理事長，報請銓敘部及衛生福利部備查，並更新網站資訊。

伍、 臨時動議

陸、 散會：中午12時12分